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meGen Co., Ltd.\***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5)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威東先生

中國煙台  
2024年3月2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威東先生、房健民博士、何如意博士及林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王荔強博士及蘇曉迪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郝先經先生、馬蘭博士及陳雲金先生。

\* 僅供識別

#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且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有效措施切实“提质增效重回报”，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主要措施如下：

### 一、聚焦经营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是一家具有全球化视野的创新型生物制药企业，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抗体药物偶联物(ADC)、抗体融合蛋白、单抗及双抗等治疗性抗体药物领域。公司致力于发现、开发与商业化创新、有特色的同类首创(first-in-class)与同类最佳(best-in-class)生物药物，以创造药物临床价值为导向，为自身免疫疾病、肿瘤疾病、眼科疾病等重大疾病领域提供安全、有效、可及的临床解决方案，以满足大量尚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秉承与坚持自主创新、差异化与全球化的发展战略，公司全力推动多个药物在国内外的研发与商业化进程，以实现“成为中国领先、全球一流的生物制药公司”的企业愿景。

2024 年，公司将持续专注于主营业务的发展，不断提高自身竞争力，具体包括一下几个方面：

- 1、加大在研产品管线的研发进度。公司将积极推动泰它西普、维迪西妥单抗、RC28、RC88、RC108、 RC118 等分子的临床研究，持

续拓展现有管线的临床价值和潜力，并将探索其联合用药的治疗方案。

2、强化早期药物发现丰富管线。公司将持续健全发展包括抗体和融合蛋白平台、抗体药物偶联物（ADC）平台和双特异性抗体平台等核心技术平台，利用三大核心技术平台设计并创造具有创新机制的生物新分子，不断充实产品管线，持续推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重磅产品。

3、优化团队结构推动商业化。公司将优化营销队伍结构，加快遴选优质经销商，与各合作伙伴一道，建立广泛覆盖终端医院的营销网络，对中国主要医院以及科室进行全面覆盖。通过国家医保谈判，泰它西普和维迪西妥单抗已成功续约，在扩大销售规模、增加销售利润的同时，让两款产品能惠及更多患者。

4、贯彻实施国际化发展战略。公司将积极推动泰它西普和维迪西妥单抗的全球多中心临床试验及注册过程，建立并将继续强化国际化临床及注册申报体系，保证产品的全球注册及商业化进程，同时，公司也将积极寻求与跨国药企的商业合作，实现产品临床和商业价值的最大化。

## **二、持续加强募投项目管理，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

2022年3月，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募集资金总额约为26.12亿元。上市以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生物新药产业化项目”、“抗肿瘤抗体新药研发项目”、“自身免疫及眼科疾病抗体新药研发项目”以及“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约23.68亿元（含使用募集资金利息收

入扣除手续费净额投入部分), 投入进度已达 94.50%, 超过 70.00%。

2023年, 公司按照计划进度积极、有序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同时,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综合评估未来临床诊疗标准和需求的改变, 将“抗肿瘤抗体新药研发项目”中子项目 RC138 及 RC98 剩余募集资金中合计人民币 7,900.04 万元变更至子项目 RC48 及 RC88 中, 以期持续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效益。

2024年, 公司将持续加强募投项目管理, 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相关法规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审慎使用募集资金, 切实保证募投项目按规划有序推进, 以募投项目的落地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实现募投项目预期收益, 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具体如下:

#### 1. 生物新药产业化项目

该项目系公司为促进研发成果转化, 为已上市核心产品及后续在研产品新建商业化生产基地与配套设施所建设, 原计划使用 IPO 募集资金投入 9.78 亿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投入。

#### 2. 抗肿瘤抗体新药研发项目

该项目原计划使用 IPO 募集资金投入 4.30 亿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投入 2.69 亿元, 投入进度达 62.57%。该项目有助于加快公司抗肿瘤疾病领域在研产品的上市进程, 进一步丰富公司抗肿瘤类抗体、ADC 药物产品线, 为产品快速抢占市场先机提供有力保障, 创造公司新的收入增长点, 促进经济效益提升。2024 年, 公司将按规

划继续推进该项目投入，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 3. 自身免疫及眼科疾病抗体新药研发项目

该项目原计划使用 IPO 募集资金投入 2.20 亿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 2.19 亿元，投入进度达 99.44%。该项目有助于加快公司自身免疫性疾病及眼科疾病领域在研产品的上市进程，进一步丰富公司自身免疫及眼科疾病抗体药物产品管线，促进差异化生物药研发，满足日益增长的自身免疫性疾病及眼科疾病用药市场需求。2024 年，公司将按规划继续推进该项目投入，为上市后抢占市场份额提供保障，以自主创新为公司研发引擎，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该项目原计划使用 IPO 募集资金投入 8.78 亿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投入。

## 三、优化财务管理，提高经营效率

### 1. 提高盈利质量

公司积极拓展销售市场，组建了一批有经验的销售团队，通过进一步面向医生的营销战略推广产品，进一步与相关治疗领域内的主要意见领袖及医生直接互动交流，做好产品的差异化定位及推广工作，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2023 年营业收入上涨了 40.26%；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推进国内和海外临床试验，并取得了多项积极进展，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质量。

### 2. 提高资金效率

公司持续加强对资金的管理，根据资金存量选用适当的理财工具提高资金收益；控制应收账款账期，及时催收货款；持续进行新药研发，将资金合理利用，投入具有市场前景的项目。

### 3.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

依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目标，进一步对组织架构及部门职责进行梳理与优化提升组织效能，合理管控人员编制降低人员成本，避免人力浪费；不断优化招聘渠道，提升招聘速度与质量吸引公司紧缺的全球高端优秀人才；利用成长学院及云学堂在线学习平台加强培训，提升员工岗位技能与管理技能，完善员工发展的“双通道”路径，完善人才梯队建设；继续对优秀人才实施股权激励，形成员工与公司的利益共同体，有效激励优秀人才；完善考核制度，加强考核工作的培训与监督，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引领、驱动作用，推动员工目标、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 四、完善公司治理，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

1. 公司积极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要求，完善独立董事履职管理制度体系，全方位保证独董作用的发挥，保障在任独立董事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规定的任职资格与条件。

2.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通过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不断推进公司规范化、程序化管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依法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切

实保障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依法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成员均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公司监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 年，公司将不断完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管理层能够认真履职，切实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并会组织董监高积极参加各种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提高自身能力，推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 **五、提升信披质量，加强投资者交流**

1. 公司着重开展与投资者的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与投资者的电话、邮件、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为投资者提供透明、准确的投资信息，保障各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享有与大股东同样的信息知情权，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并通过指定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定期公告及临时公告的披露，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及重大事项的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4 年，公司将计划安排一系列投资者关系活动，包括不少于 4

次的投资者接待日/业绩说明会,不少于 12 次的投资者调研活动等,使投资者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运作模式、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

## **六、持续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公司的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政策。

2024 年,公司将统筹好公司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积极探索方式方法,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保障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发展利益,持续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

## **七、强化管理层与股东的利益共担共享约束,积极引导“关键少数”主动承担责任**

### **1、制定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公布了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公司核心员工 24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进行激励,这次激励计划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激励计划中,公司设定了营业收入、临床试验两项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和严密的绩效考核体系作为个人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有利于强化核心人员与公司共进退的关系,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发展。



##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增持公司股份

2024年1月26日，公司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威东、房健民、林健、王荔强、王旭东、邓勇、熊晓滨、杨敏华、温庆凯、魏建良通过其控制的企业烟台荣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99,4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66%，合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1,000.045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 八、其他事宜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通过以良好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和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回报投资者信任，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